

「確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勞保普通傷病給付」個人申辦操作說明

1. 登入【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1)連結至勞工保險局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s://www.bli.gov.tw>），點選線上申辦／個人申報及查詢（網址：<https://edesk.bli.gov.tw/na/>）。

(2)選擇登入方式：

A. 點選「自然人憑證」：

依畫面指示放入自然人憑證IC卡，並輸入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pin碼）、身分證號及出生日期，再點選登入，即進入「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頁面。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for the 'Personal Network Declaration and Query Operation' (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on the 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 (勞工保險局) website. The page title is 'Personal Network Declaration and Query Operation Login' (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登入). There are two main login options: 'Natural Person ID' (自然人憑證) and 'Health Insurance Card + Household Number' (健保卡+戶號). The 'Natural Person ID' option is selected and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circled '1'. Below this, a form is shown with a red box and a circled '2' around the input fields. The form includes a dropdown menu for 'Natural Person ID' (自然人憑證), a text input for 'Natural Person ID Card PIN Code (PIN Code)'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 (pin碼)), a text input for 'National ID Number' (身分證號), and a dropdown menu for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with 'ROC' (民國) selected. Below the form is a 'Login' (登入) button and a 'Clear' (清除) button, both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circled '3'. A 'Notice' (注意事項) section at the bottom states that if the PIN code is entered incorrectly three times, the user should go to the ID card management center to reset the PIN code. The footer contains copyright information: 'Copyright 2008 勞工保險局版權所有 建議使用 1024X768 解析度來瀏覽本站'.

B. 點選「健保卡+戶號」：

(A)依畫面指示輸入身分證號、健保卡卡號、姓名、出生日期及圖形驗證碼，再點選登入。

加到我的最愛 | 聯絡我們 | 無卡上網 | 回首頁

系統公告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 MINISTRY OF LABOR

e化服務系統

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登入

① 自然人憑證 健保卡+戶號

■ 健保卡 (僅提供本國人查詢)

請輸入下列欄位：

身分證號：

② 健保卡卡號：

姓名：

出生日期：
(如：民國65年1月1日，請輸入0650101)

請輸入下方畫片與顯示的文字，不分大小寫

pxcb

③ 登入 清除

注意事項

- 非本國人無戶號，故無法使用此查詢方式。
- 健保卡登入僅提供查詢功能，無法進行申報作業。
- 健保卡登入使用「我的E政府」多因子身分核實及認證機制。當人畫顯示出後請移至「我的E政府」網站，請依照畫面指示輸入戶口名簿戶號認證資訊，驗證成功後將自動轉回本服務。

(B)輸入戶口名簿戶號，點選驗證。

我的E政府
www.gov.tw

多因子身分核實及認證機制

[注意:日期格式請輸入7碼民國年，例如，若你要填入的日期為「民國66年2月3日」，則請輸入 0660203]

身分證號： ④

*設籍戶口名簿戶號：

驗證

【公告】如非本國人士驗證時出現[A8899:健保卡卡號或身分證字號錯誤]，請確認您的健保卡資訊是否為最新，謝謝。

(C) 詳閱告知事項後，至最下方勾選同意，並按下確定，以進入「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2. 於「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確診COVID-19」項下, 點選「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 進入後請先閱讀「注意及同意事項」, 於「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內容」打勾, 再點選進入申辦作業。





3. 進入「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頁面後，請參考各欄位後面說明，輸入以下保險事故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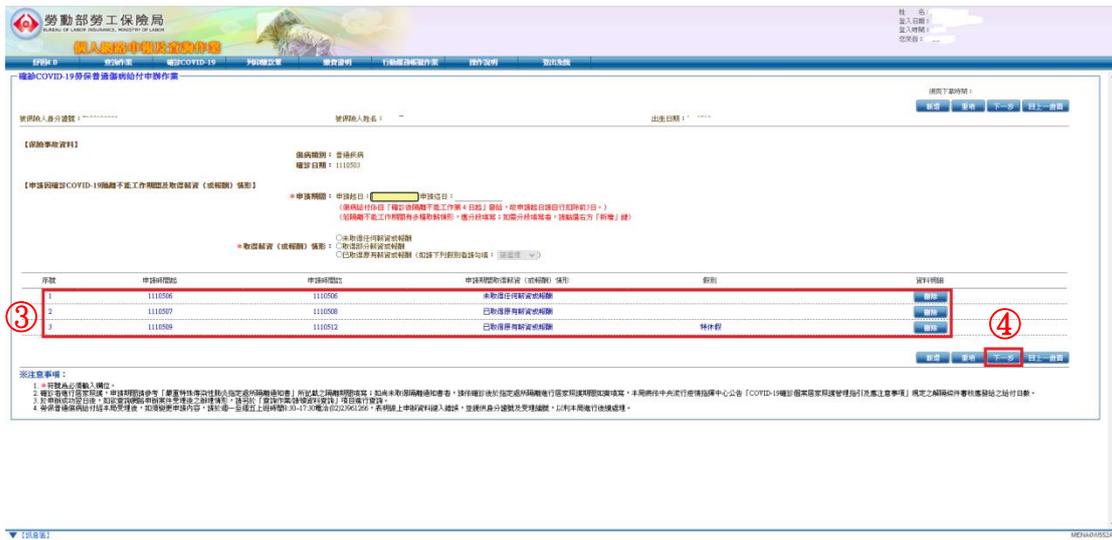
(1) 欄位前方有「*」符號者為必填。

(2) 「確診日期」：請先在空格鍵入確診日期(PCR確診者，請輸入採檢日；快篩陽性經醫事人員確認者，請輸入確認日)。



(3) 「申請期間」、「取得薪資或報酬情形」：

請於申請起日、迄日輸入隔離不能工作期間，並依取薪情形點選「未取得任何薪資或報酬」、「取得部分薪資或報酬」、「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如隔離不能工作期間只有1種取薪情形，請點選下一步；如有2種以上取薪情形，請點選「新增」以輸入多段期間。



(4)於本頁面中輸入「收治處所」、「給付方式」、「通訊資料」後，點選下一步。(若有2個以上收治處所，請以最後收治處所進行勾選；如不需索取紙本核定函，請於「同意核付時以簡訊通知，不寄送紙本核定函」打勾。)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 MINISTRY OF LABOR

個人網路申領及查詢作業

姓名：... 登入日期：... 登入時間：... 您來自：...

詳細4.0 查詢作業 確診COVID-19 列印申領單 繳費證明 行動服務帳號作業 操作說明 退出系統

【申請與確診COVID-19隔離不能工作期間】

序號	申請時間起	申請時間迄	申請期間取得薪資(或報酬)情形	類別
1	1110503	1110506	未取得任何薪資或報酬	
2	1110507	1110508	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3	1110509	1110512	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特休假

【收治處所】

① 收治處所： 居家治療 加護病房中核對符合隔離條件者由醫師開辦
(註：若有2項收治處所，請以最後收治處所進行勾選。例如，確診後先住院治療3日，出院後進行居家隔離5日，則勾選「居家隔離」。)

【給付方式】(限本人台幣帳戶，勿使用公司戶、外匯或黃金存摺帳戶，資料請確實填寫正確，以免無法入帳)

② 給付方式： 匯入申請人金融機構之帳戶
 金融機構代號及名稱：
 帳號： (請您存摺電腦輸入正確帳號)

【通訊資料】

③ 通訊地址： 與戶籍地 現住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台北市) | 中正區
 市內電話： 或行動電話：

④ 重要信件請以雙倍通知，不寄紙本給寄
以上各項均請確實填寫，為審核給付需要，同意勞保局可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疾病管制署及其他有關機關查詢相關資料，若有溢領之保險給付，亦同意勞保局可由本人或受益人等領取之保險給付中扣減處理。

⑤ 下一步 回上一畫面 重填

※注意事項：
 1. 如資料上無資料錯誤，請點選「確認」鍵，完成個人申領作業。

4. 於本頁面中可再次確認相關資料是否均正確，如無誤，則點選確認，於下一個畫面出現「資料新增成功」訊息，即完成申辦程序。【請記得通知所屬投保單位於5個工作天內，登入本局e化服務系統完成線上申辦確認】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 MINISTRY OF LABOR

個人網路申領及查詢作業

姓名：... 登入日期：... 登入時間：... 您來自：...

詳細4.0 查詢作業 確診COVID-19 列印申領單 繳費證明 行動服務帳號作業 操作說明 退出系統

※本次申請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的資料內容如下，請再次確認：

【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通訊地址：...
 電話：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請將原核材料以雙倍通知，不要送紙本給寄

【保險事故】

區碼類別：普通傷病
 確診日期：1110503
 收治處所：居家隔離

【申請與確診COVID-19隔離不能工作期間】

序號	申請時間起	申請時間迄	申請期間取得薪資(或報酬)情形	類別
1	1110503	1110506	未取得任何薪資或報酬	
2	1110507	1110508	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3	1110509	1110512	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特休假

【給付方式】

給付方式： 匯入申請人金融機構之帳戶
 代碼：005
 金融機構名稱：臺灣土地銀行
 帳號： (請您存摺電腦輸入帳號或匯款單是否正確)

【投保單位資料】

投保單位：.....
以上各項均請確實填寫，為審核給付需要，同意勞保局可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疾病管制署及其他有關機關查詢相關資料，若有溢領之保險給付，亦同意勞保局可由本人或受益人等領取之保險給付中扣減處理。

※注意事項：
 1. 如資料上無資料錯誤，請點選「確認」鍵，完成個人申領作業。

確認 重填 回上一畫面

5. 出現「資料新增成功」訊息，完成「確診COVID-19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程序後，可於此頁面點選列印申辦證明，下載「確診COVID-19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網路申辦證明」電子檔自行留存。【申辦成功當天如已登出，欲修改或刪除申請資料者，請重新登入確診COVID-19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畫面，再點選 修改或刪除，進行更正。】

勞工保險局
個人保險申請及查詢作業

查詢 COVID-19 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作業

個人資料：被保險人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通訊地址：
 電話：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醫療關係：居家照護、不帶病居家休息

專收資料：保險類別：特種保險
 確診日期：1110503

序號	申請時間點	申請時間區	申請期間狀態(或期間)情形	類別
1	2022063	2022066	未取得任何薪資或報酬	
2	2022067	2022068	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3	2022069	2022012	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特休假

收治處所：居家照護

給付方式：匯入申請人金融機構之帳戶
 總代號：005
 金融機構名稱：臺灣土地銀行
 帳號：

投保單位資料：
 以上各項均請實填寫，為審核給付需要，同意勞保局可逕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疾病管制署或其他有關機關調閱相關資料。如有異議之保險給付，亦同意勞保局可逕自本人或受益人處領取之保險給付中扣減繳還。

※收付(申請)時間：111/07/01 15:28:53
 ※保險事故類別：
 ※若已定或個人申請，請通知原單位自111年07月08日(含)起上網登錄至本局全球資訊網，檢齊相關資料，檢上申請。A.在服務期間/役或單位在職期間申請及登錄作業，請參閱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證明書(COVID-19)，應儘速完成確認，本局將於單位完成確認之翌日完成審核。B.在服務期間/役或單位離職後申請，請參閱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證明書(COVID-19)，應儘速完成確認，本局將於單位完成確認之翌日完成審核。
 ※列印產案之產案給付申辦證明請自行留存。
 ※若已定或個人申請，申請結果將寄發審核決定書，再另行通知。

※注意事項：
 1. 下載列印之證明給付申辦證明僅供存查參考，不得再作他用。
 2. 若申請人資料錯誤，請儘速申請更正，逾期不予處理。立書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若申請人資料錯誤，請儘速申請更正，逾期不予處理。立書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4. 本局將不定期抽查資料，若發現資料錯誤，請儘速申請更正，逾期不予處理。
 5. 本局將不定期抽查資料，若發現資料錯誤，請儘速申請更正，逾期不予處理。

6. 如需查詢確診COVID-19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申辦資料之修改或刪除紀錄，可點選異動查詢。另如需重新下載「確診COVID-19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網路申辦證明」電子檔，可點選列印申辦證明。

列印日期：111/07/01

勞保普通傷病給付網路申辦證明

網路受理編號：
 收件(申請)時間：111/07/01 15:28:53

【被保險人基本資料】
 被保險人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通訊地址：
 電話：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保險事故】
 傷病類別：普通疾病 確診日期：1110503
 申請期間第1段：111年05月03日至111年05月06日
 申請期間未取得任何薪資或報酬
 申請期間第2段：111年05月07日至111年05月08日
 申請期間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申請期間第3段：111年05月09日至111年05月12日
 申請期間已取得原有薪資或報酬 特休假
 收治處所：居家照護

【給付方式】
 給付方式：匯入申請人金融機構之帳戶
 總代號：005 金融機構名稱：臺灣土地銀行
 帳號：

【投保單位資料】
 投保單位：

◎以上各欄位均請實填寫，為審核給付需要，同意勞保局可逕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疾病管制署或其他有關機關調閱相關資料。如有異議之保險給付，亦同意勞保局可逕自本人或受益人處領取之保險給付中扣減繳還。
 ※僅供證明被保險人網路申辦勞保普通傷病給付，不作其他用途。